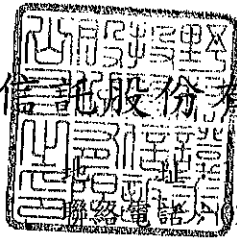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30 樓  
聯絡電話：(02)8101-5501

受文者：如正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10 日

發文字號：野村信字第 1110000019 號

速別：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謹通知野村投信 NN (L) 全球機會股票基金、NN (L) 能源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策略股票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特許品牌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動力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股票入息基金、荷寶資本成長基金-荷寶環球消費新趨勢股票七檔基金調整後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以下簡稱「風險等級」)，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之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重新檢視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之境外基金系列應適用之「風險等級」，NN (L) 全球機會股票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策略股票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特許品牌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動力基金、晉達環球策略基金 - 環球股票入息基金、荷寶資本成長基金-荷寶環球消費新趨勢股票六檔基金調整後之風險等級由 RR4 調整至 RR3；NN (L) 能源基金調整後之風險等級由 RR4 調整至 RR5。
- 三、上揭基金調整後之基金風險等級調整，將自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起適用，屆時相關變動將同步更新於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敬請 查照並配合辦理。

正本：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國巴黎銀行股